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 2020-07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0 年 12 月 2 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365 万份
-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人数：95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7 月 10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

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2020年7月13日，公司在内部公布《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将公司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0年7月13日至2020年7月22日。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9月23日，公司于内部公布了《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新增激励对象的公示》，将公司本次调整新增的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至2020年10月2日。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公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10月10日，公司发布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2020年10月10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临2020-060），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商投资字【2020】9号）。本次激励计划已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备案，省国资委在10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

6、2020年10月15日，公司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所有股东征集了投票权。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7、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对该等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0年11月5日

2、授予数量：1,365万份

3、授予人数：95人

4、行权价格：7.045元/股

5、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 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的60个月。

(2) 等待期为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各批次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24个月、36个月、48个月。

(3) 本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 行权安排 | 行权时间 |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行权期 |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二个行权期 |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三个行权期 |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4% |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名称：银座股份期权

2、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0000000584、0000000585、0000000586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0年12月2日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和《银座股份2020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的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